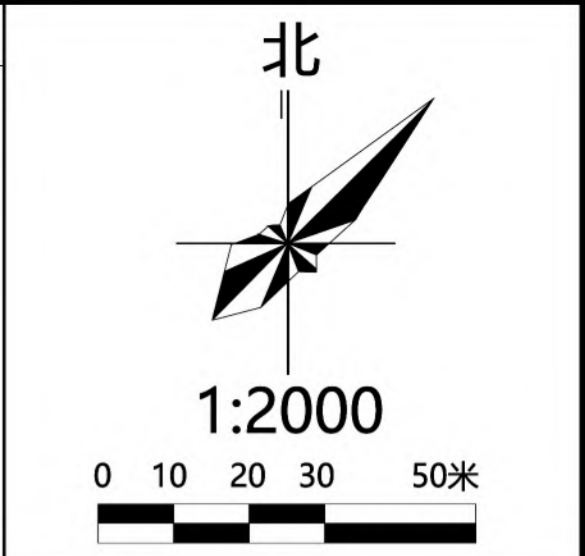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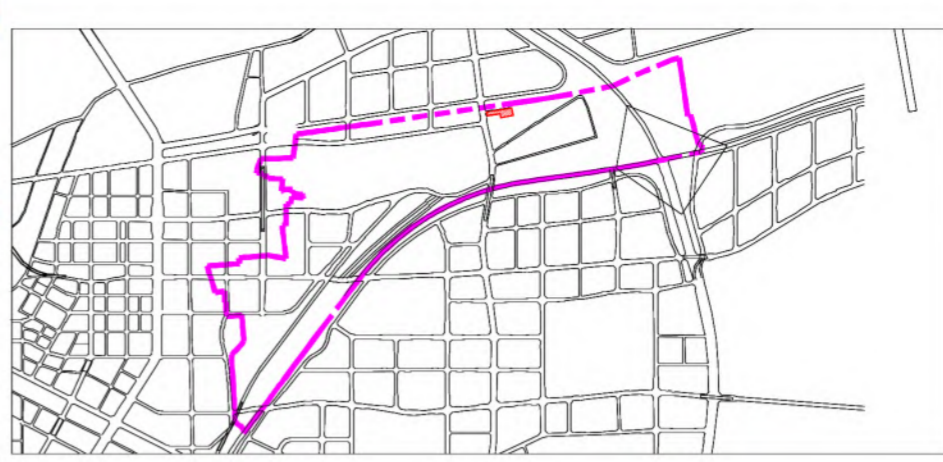


XXFD-LCB06-04地块在沣东新城XXFD-LCB06管理单元的位置



- 图例**
- - - 规划净用地范围线
  - - - ≤24米建筑控制线
  - - - 24-50米建筑控制线
  - - - 城市蓝线
  - - - 防洪导沿线
  - 道路红线
  - 道路中线
  - 城市绿带
  - 5.0 建议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 ↖ 18658.090, 706.396 地块控制点坐标
  - ▲ 建议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 机动车禁止开口路段

**地块指标控制表**

规划净用地性质	一类工业用地 (M1)
建筑使用性质	工业建筑
可兼容建筑类别	行政办公建筑、生活服务设施建筑
规划净用地面积	15560平方米(约23.34亩)
容积率	大于等于1.5, 小于等于2.0
建筑控制规模	地上建筑面积小于等于31121平方米
建筑功能比例	工业用地中配套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不得超过项目总用地面积的7%, 且不得建设单层建筑, 建筑面积不得超过总建筑面积的30%
建筑密度	大于等于40.0%
建筑控制高度	小于等于30.0米
绿地率	小于等于15.0%
建议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北
停车泊位	按照《西安市建设项目停车位配建标准》(市政办函[2018]252号)执行
地下空间	按照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西安市城市地下空间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市政办函[2018]2号)标准执行

**建筑退线控制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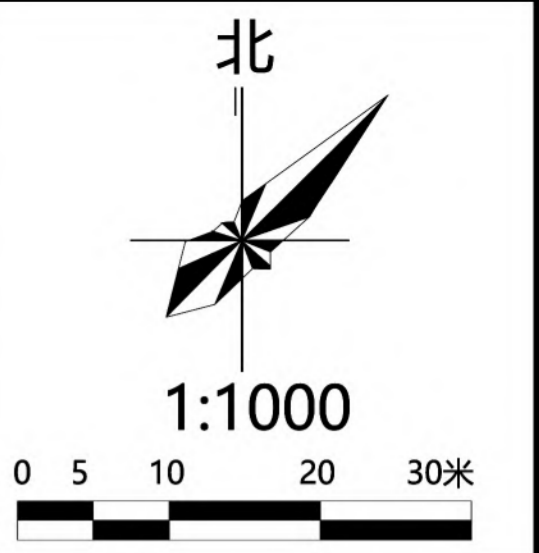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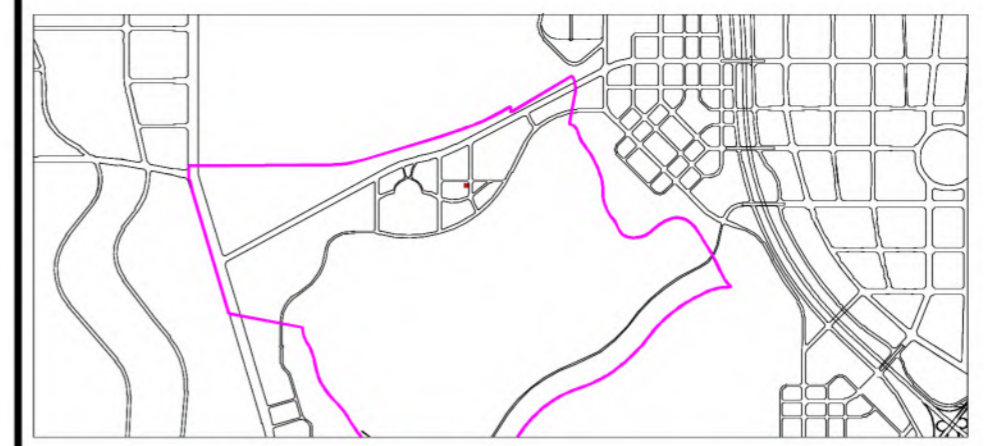
建筑高度	东侧	南侧	西侧	北侧
≤24米	4.5米	6.5米	5.0米	4.0米
24-50米	6.5米	10.0米	8.0米	6.0米

**说明:**

- XXFD-LCB06-04地块位于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六村堡片区, 具体位置为天章大道以东。规划净用地面积为15560平方米(约23.34亩)。
- 建筑退让: 按照《西安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 停车泊位: 按照《西安市建设项目停车位配建标准》(市政办函[2018]252号)执行。
- 地下空间: 按照《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西安市城市地下空间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市政办发[2018]2号)标准执行。

本图采用西安市任意平面直角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XXFD-KMC02-2019-01地块在沣东新城XXFD-KMC02管理单元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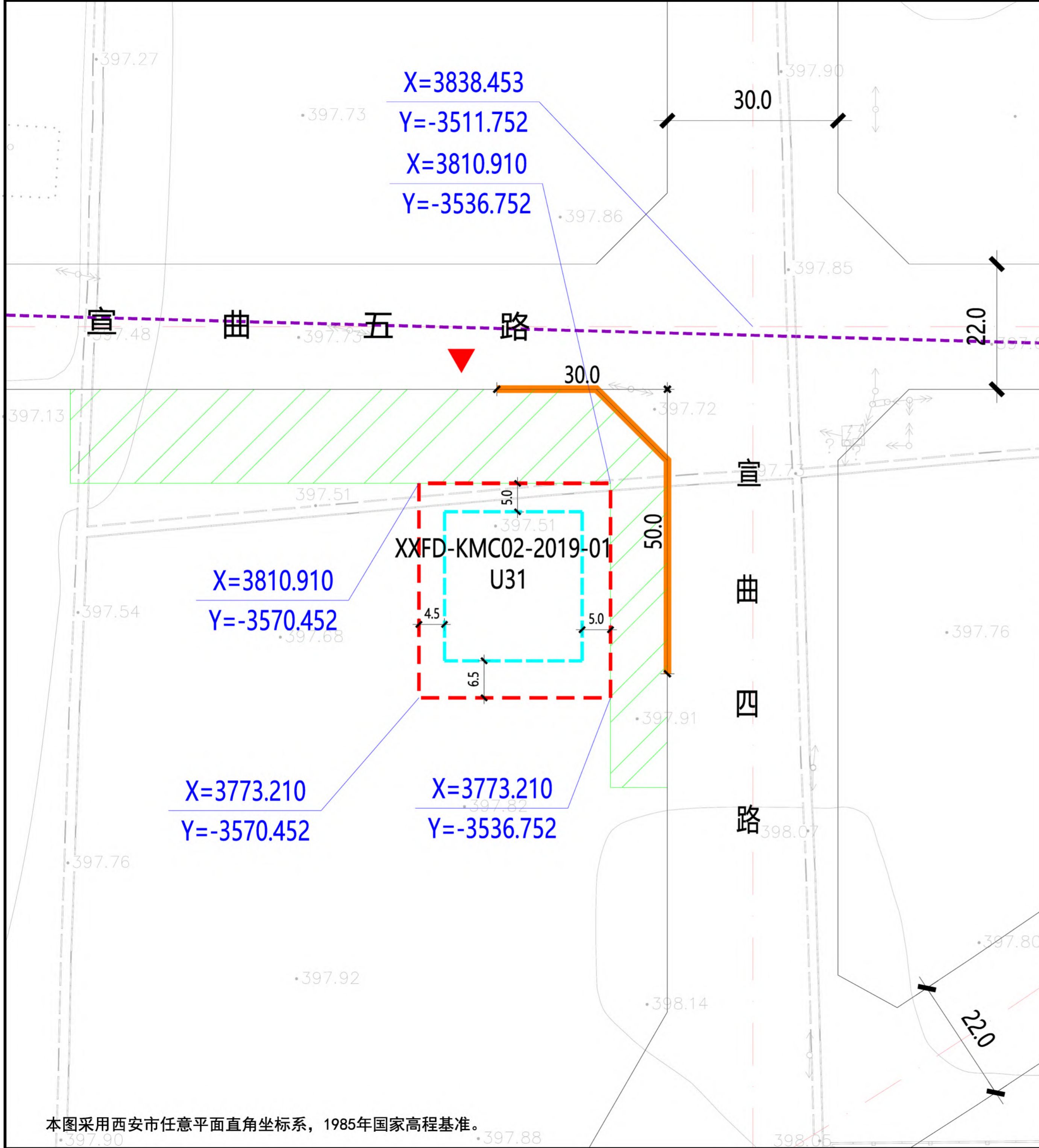
- 规划净用地范围线
- ≤24米建筑控制线
- 道路红线
- 文物本体范围线
- 道路中线
- 城市绿带
- 尺寸标注 (单位: 米)
- 地块控制点坐标
- ▲ 建议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 机动车禁止开口路段

地块指标控制表	
规划净用地性质	消防用地 (U31)
建筑使用性质	市政建筑
规划净用地面积	1270平方米 (约1.91亩)
容积率	小于等于0.8
建筑控制规模	地上建筑面积小于等于1016平方米
建筑密度	小于等于40.0%
建筑控制高度	小于等于12.0米
绿地率	大于等于30.0%
建议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北
停车泊位	按照《西安市建设项目停车位配建标准》(市政办函[2018]252号)执行

建筑退线控制表				
建筑高度	东侧	南侧	西侧	北侧
≤24米	5.0米	6.5米	4.5米	5.0米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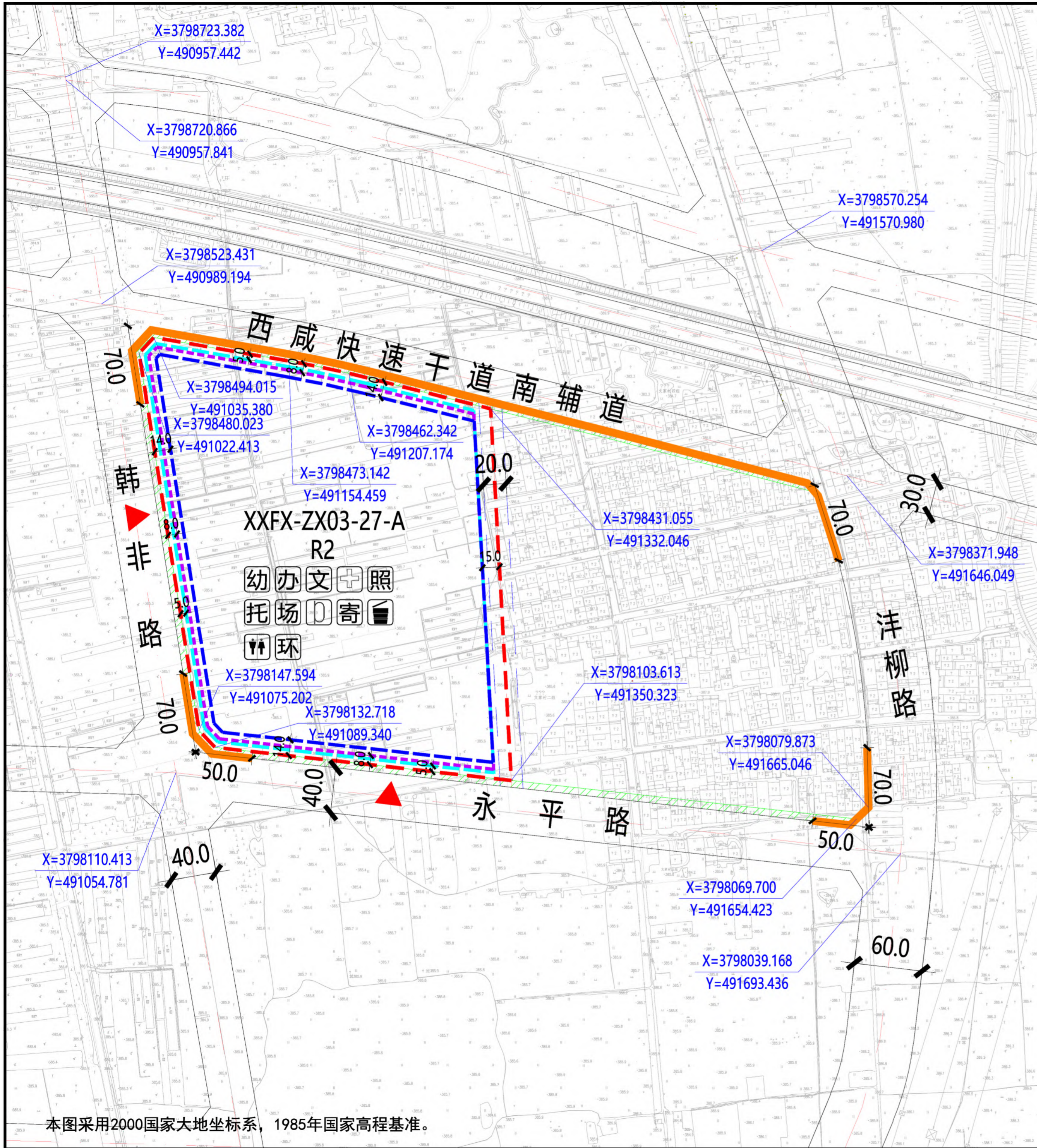
- XXFD-KMC02-2019-01地块位于西咸新区沣东新城昆明池片区, 具体位置为宣曲五路以东、宣曲四路以西。规划净用地面积为1270平方米(约1.91亩)。
- 建筑退让: 按照《西安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 停车泊位: 按照《西安市建设项目停车位配建标准》(市政办函[2018]252号)执行。
- 位于镐京遗址监控地带范围内, 需征求文物部门意见后方可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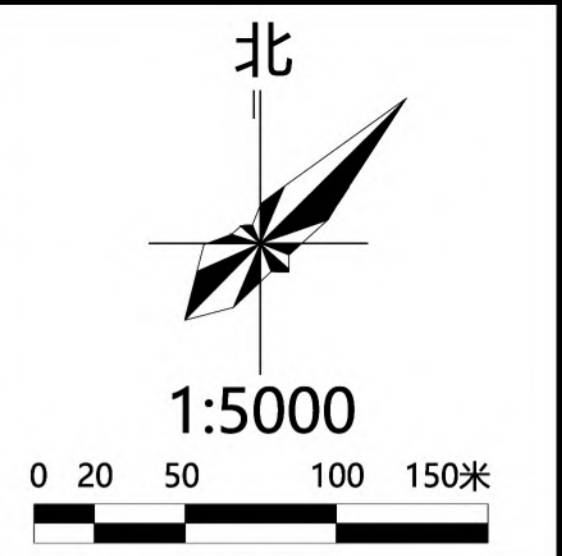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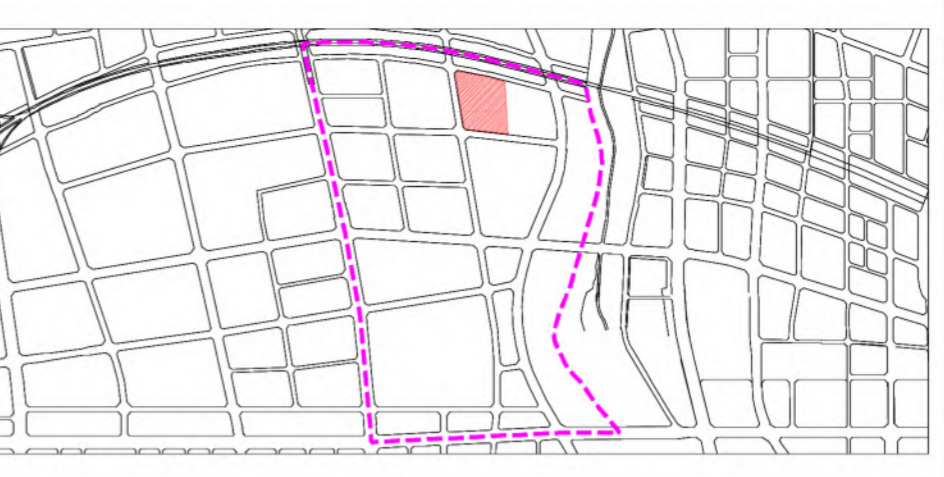
本图采用西安市任意平面直角坐标系, 1985年国家高程基准。

陕西省西咸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编制批次	第一次	编制日期	2020年3月	图名	XXFD-KMC02-2019-01 地块分图则
------	-----	------	---------	----	--------------------------



XXFX-ZX03-27-A地块在沣西新城XXFX-ZX03管理单元的位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规划净用地范围线</li> <li>道路红线</li> <li>道路中线</li> <li>城市绿带</li> <li>尺寸标注 (单位: 米)</li> <li>地块控制点坐标</li> <li>建议机动车出入口方位</li> <li>机动车禁止开口路段</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8米建筑控制线</li> <li>18-54米建筑控制线</li> <li>&gt;54米建筑控制线</li> <li>建议性支路</li> <li>幼儿园</li> <li>社区服务站</li> <li>社区卫生服务站</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老年日间照料中心</li> <li>托儿所</li> <li>小型多功能运动场地</li> <li>室外综合健身场所</li> <li>公共厕所</li> <li>生活垃圾收集站</li> <li>再生资源回收点、邮件和快递送达设施点</li> <li>环网柜</li> </ul>
--	--	--

规划净用地性质	二类居住用地 (R2)
建筑使用性质	住宅建筑
可兼容建筑类别	公共服务设施建筑、商业建筑
规划净用地面积	99858平方米 (约149.79亩)
容积率	大于等于1.3, 小于等于1.8
建筑控制规模	地上建筑面积小于等于179744平方米
建筑功能比例	非住宅功能设施的建筑面积小于等于地上总建筑面积的12%
建筑密度	小于等于25.0%
建筑控制高度	小于等于60.0米
绿地率	大于等于35.0%
建议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南、西
停车泊位	按照《西安市建设项目停车位配建标准》(市政办函[2018]252号)执行
地下空间	进行地下多层开发, 且不少于地下2层

建筑高度	东侧	南侧	西侧	北侧
≤18米	15.0米	5.0米	5.0米	5.0米
18-54米	15.0米	8.0米	8.0米	8.0米
>54米	15.0米	14.0米	14.0米	14.0米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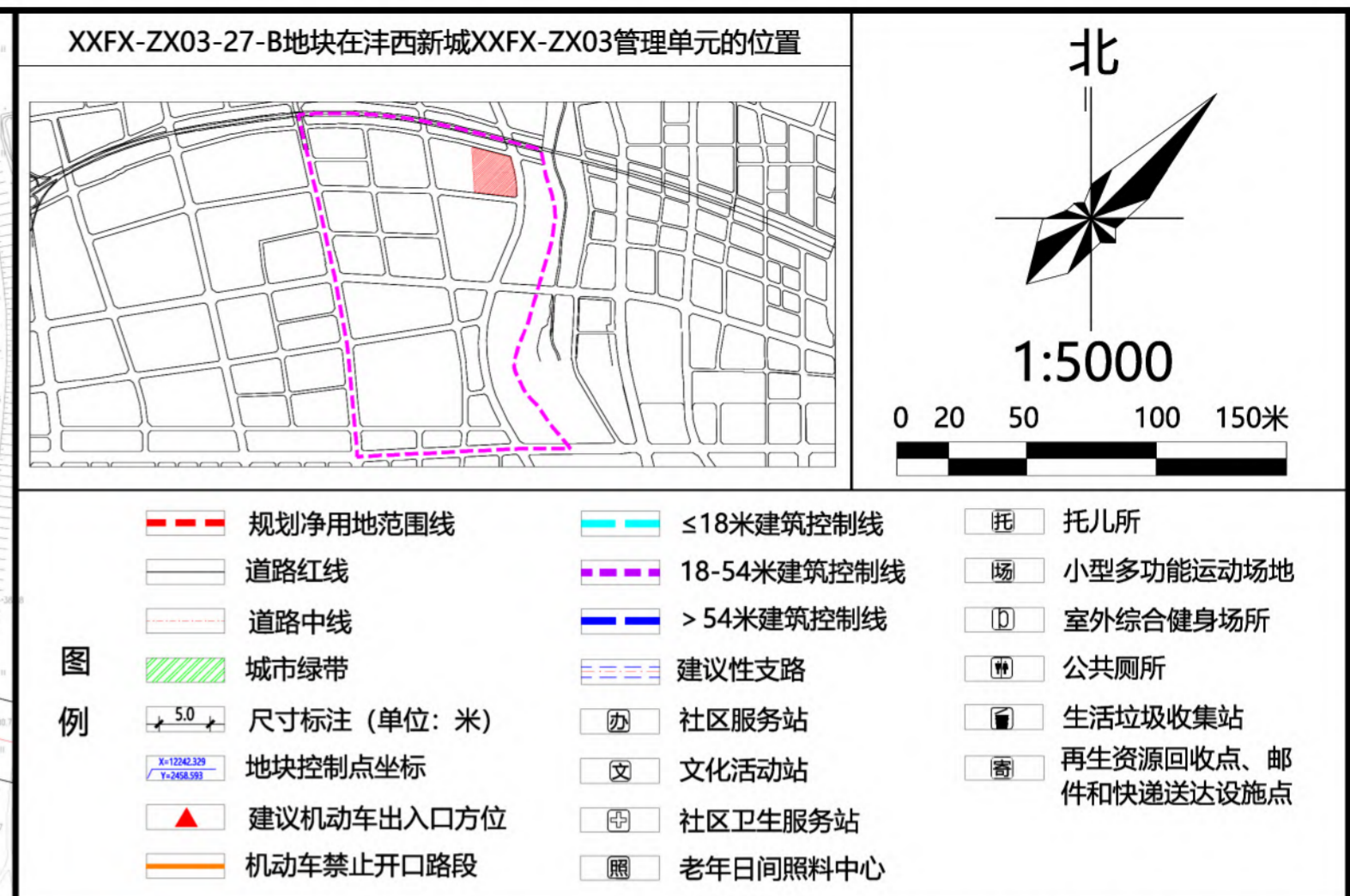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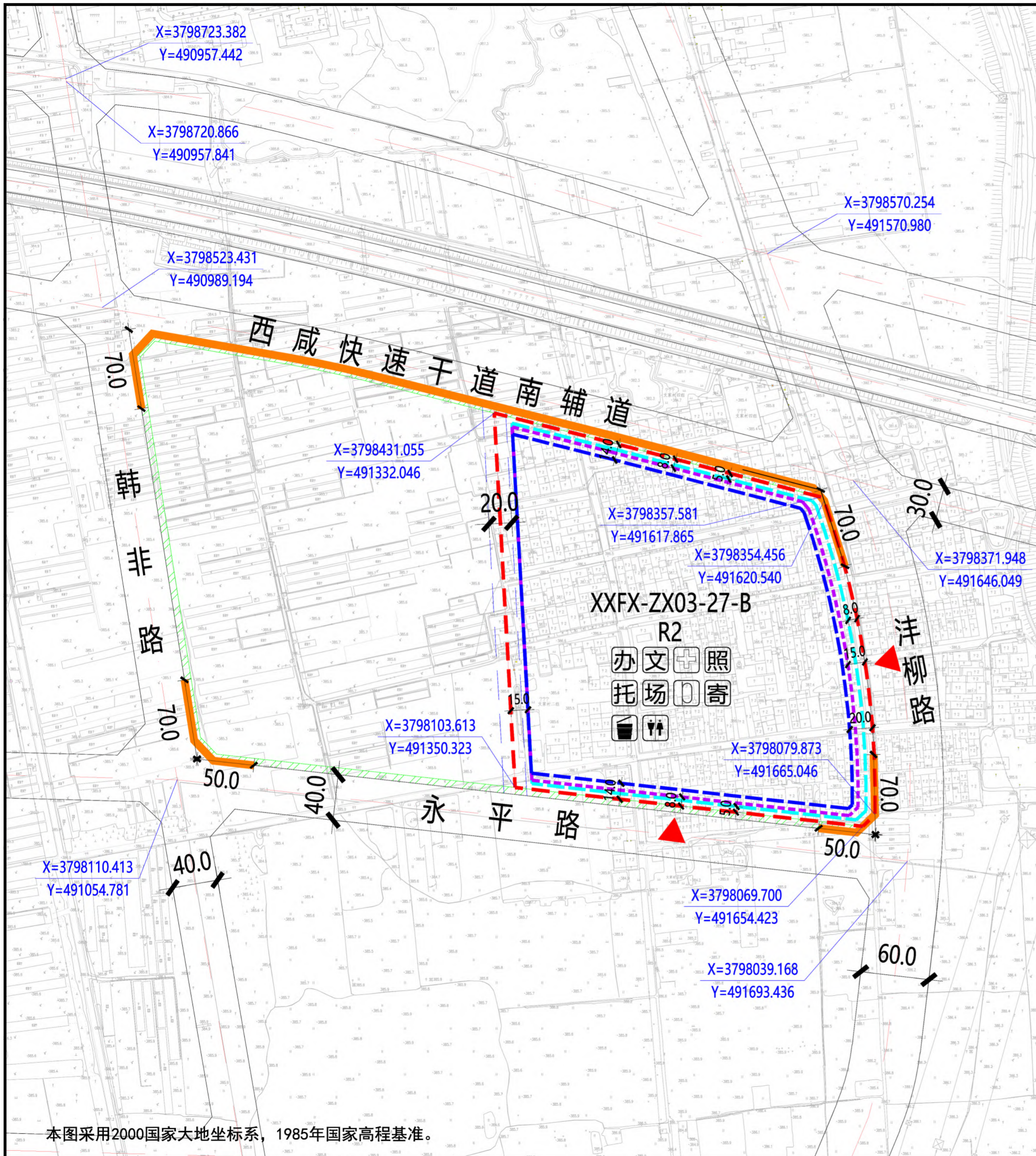
- XXFX-ZX03-27-A地块位于西咸新区沣西新城中心片区, 具体位置为尚仁路(韩非路)以东、丰苑路(西咸快速干道南辅道)以南、洋柳路以西、龙台观路(永平路)以北。规划净用地面积为99858平方米(约149.79亩)。
- 配套设施: 12班幼儿园一处, 用地面积不小于5400平方米, 建筑面积不小于4900平方米; 公共厕所一处, 建筑面积不小于50平方米; 社区综合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不小于1700平方米, 其中包括社区服务站、文化服务站、社区卫生服务站、老年日间照料中心及学前儿童日间照料中心(托儿所)等; 居民活动场地总用地面积不少于900平方米, 其中小型多功能运动场地不小于600平方米、室外综合健身场所不小于200平方米; 再生资源回收点、邮件和快递送达设施点不小于10平方米; 生活垃圾收集站不小于90平方米, 设置环网柜一处。
- 建筑退让: 按照《西安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 停车泊位: 按照《西安市建设项目停车位配建标准》(市政办函[2018]252号)执行。停车位须100%预留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条件, 其中的30%应完成设置充电桩, 处于可使用状态。
- 地下空间: 按照《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西安市城市地下空间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市政办发[2018]2号)标准执行, 应进行地下多层建设, 且不少于地下2层。

设施名称	用地面积	建筑面积
幼儿园	≥5400平方米	≥4900平方米
社区综合服务中心	—	≥1700平方米
居民活动场地	≥900平方米	—
公共 其 中 服 务 设施	小型多功能运动场地 ≥600平方米	—
	室外综合健身场所 ≥200平方米	—
	再生资源回收点、邮件和快递送达设施点 ≥10平方米	—
	公共厕所	≥50平方米
	生活垃圾收集站	≥90平方米
市政 基 础 设施	环网柜	—

本图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1985年国家高程基准。

陕西省西咸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编制批次	第一次	编制日期	2020年3月	图名	XXFX-ZX03-27-A 地块分图则
------	-----	------	---------	----	----------------------



### 地块指标控制表

规划净用地性质	二类居住用地 (R2)
建筑使用性质	住宅建筑
可兼容建筑类别	公共服务设施建筑、商业建筑
规划净用地面积	93721平方米(约140.58亩)
容积率	大于等于1.3, 小于等于1.8
建筑控制规模	地上建筑面积小于等于168698平方米
建筑功能比例	非住宅功能设施的建筑面积小于等于地上总建筑面积的12%
建筑密度	小于等于25.0%
建筑控制高度	小于等于60.0米
绿地率	大于等于35.0%
建议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东、南
停车泊位	按照《西安市建设项目停车位配建标准》(市政办函[2018]252号)执行
地下空间	进行地下多层开发, 且不少于地下2层

### 建筑退线控制表

建筑高度	东侧	南侧	西侧	北侧
≤18米	8.0米	5.0米	15.0米	5.0米
18-54米	15.0米	8.0米	15.0米	8.0米
>54米	20.0米	14.0米	15.0米	14.0米

**说明:**

- XXFX-ZX03-27-B地块位于西咸新区洋西新城中心片区, 具体位置为尚仁路(韩非路)以东、丰苑路(西咸快速干道南辅道)以南、洋柳路以西、龙台观路(永平路)以北。规划净用地面积为93721平方米(约140.58亩)。
- 配套设施: 公共厕所一处, 建筑面积不小于50平方米; 社区综合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不小于1700平方米, 其中包括社区服务站、文化活动站、社区卫生服务站、老年日间照料中心及学前儿童日间照料中心(托儿所)等; 居民活动场地总用地面积不少于900平方米, 其中小型多功能运动场地不小于600平方米、室外综合健身场所不小于200平方米; 再生资源回收点、邮件和快递送达设施点不小于10平方米; 生活垃圾收集站不小于90平方米。
- 建筑退让: 按照《西安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 停车泊位: 按照《西安市建设项目停车位配建标准》(市政办函[2018]252号)执行。停车位须100%预留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条件, 其中的30%应完成设置充电桩, 处于可使用状态。
- 地下空间: 按照《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西安市城市地下空间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市政办发〔2018〕2号)标准执行, 应进行地下多层建设, 且不少于地下2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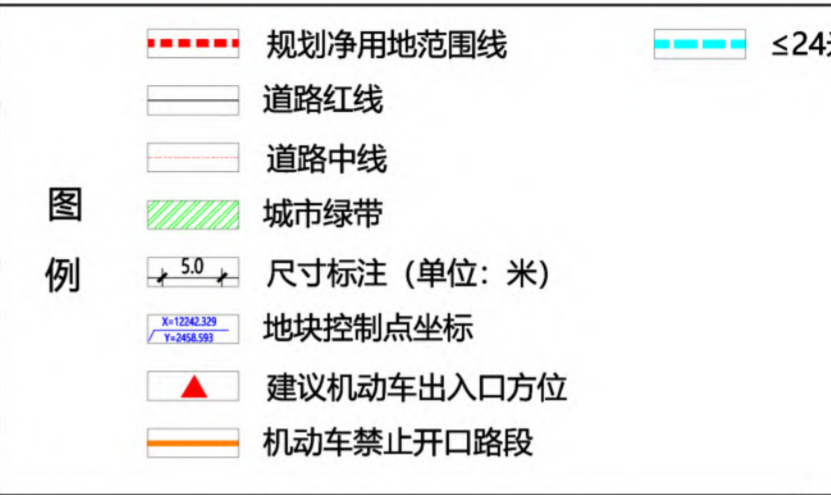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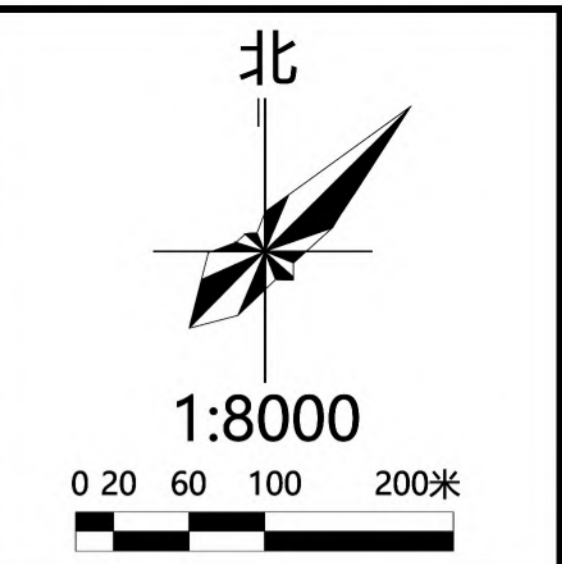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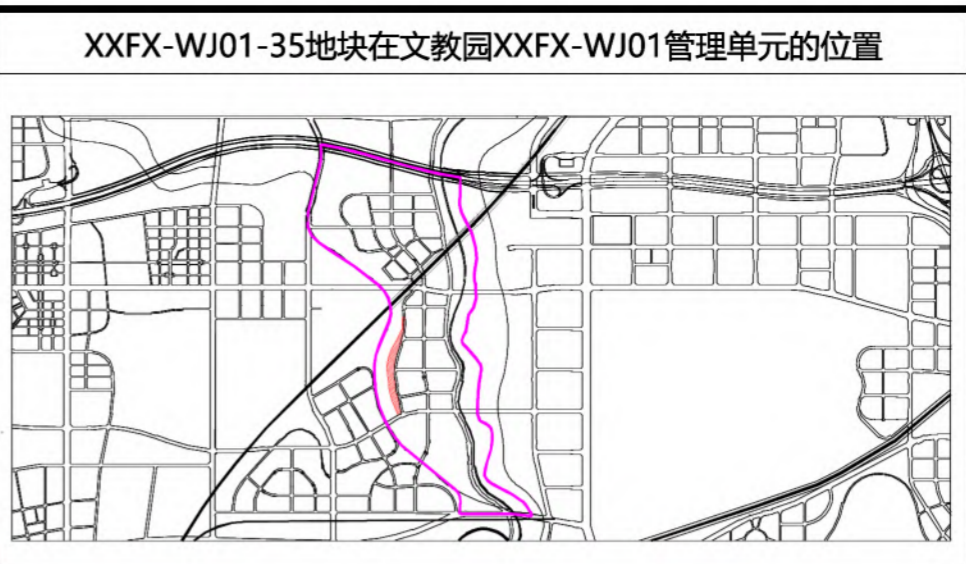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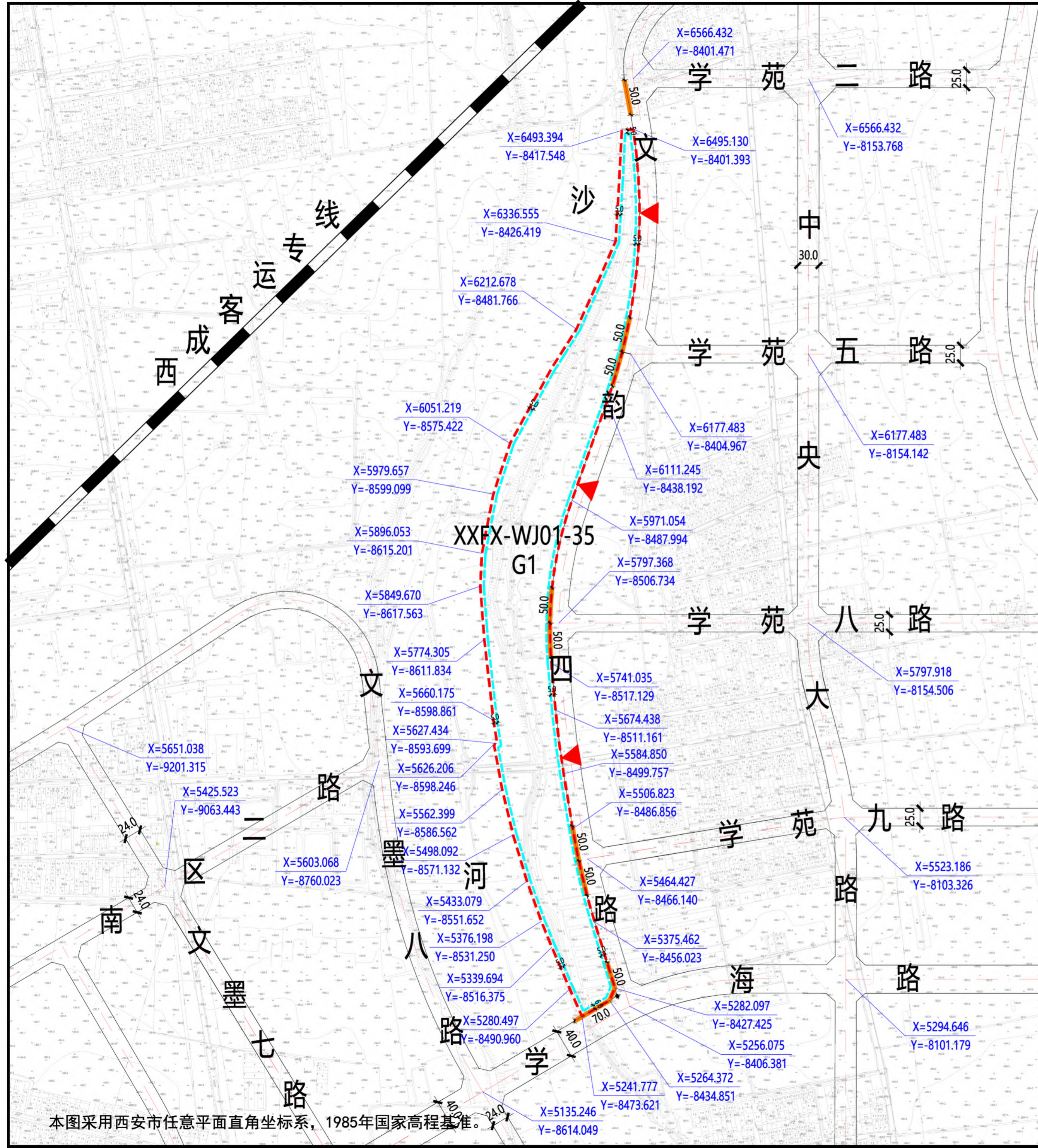
### 配套设施控制表

设施名称	用地面积	建筑面积
社区综合服务中心	—	≥1700平方米
居民活动场地	≥900平方米	—
其中 小型多功能运动场地	≥600平方米	—
室外综合健身场所	≥200平方米	—
再生资源回收点、邮件和快递送达设施点	≥10平方米	—
公共厕所	—	≥50平方米
生活垃圾收集站	≥90平方米	—

本图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1985年国家高程基准。

### 陕西省西咸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编制批次	第一次	编制日期	2020年3月	图名	XXFX-ZX03-27-B 地块分图则
------	-----	------	---------	----	----------------------



地块指标控制表	
规划净用地性质	公园绿地 (G1)
建筑使用性质	管理及服务建筑
可兼容建筑类别	文化、体育、配套商业建筑
规划净用地面积	98836平方米(约148.25亩)
容积率	小于等于0.1
建筑控制规模	地上建筑面积小于等于9884平方米
建筑密度	小于等于7.0%
建筑控制高度	小于等于10.0米
绿地率	大于等于75.0%
建议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东
停车泊位	按照《西安市建设项目停车位配建标准》(市政办函[2018]252号)执行
地下空间	按照《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西安市城市地下空间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市政办发[2018]2号)标准执行

建筑退线控制表				
建筑高度	东侧	南侧	西侧	北侧
≤24米	5.0米	6.0米	5.0米	5.0米

**说明:**

- 1、XXFX-WJ01-35地块位于西咸新区国际文教园片区,具体位置为沙河以东、文韵四路以西、学海路以北。规划净用地面积为98836平方米(约148.25亩)。
- 2、建筑退让:按照《西安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 3、停车泊位:按照《西安市建设项目停车位配建标准》(市政办函[2018]252号)执行。
- 4、地下空间:按照《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西安市城市地下空间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市政办发[2018]2号)标准执行。

本图采用西安市任意平面直角坐标系, 1985年国家高程基准。